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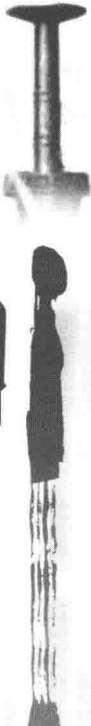


寒川一梦

寒霜
◎ 著

慕容南辉育有两子一女，慕容琦、慕容宏、慕容雪，每个人都是人中龙凤，慕容琦七岁初遇帕契斯圣女，多年后再次相遇与之结婚并生下一子——慕容光宇，之后，妻子被帕契斯教护教三使带回帕契斯，为了十年约战，慕容琦走火入魔离家出走。慕容宏早年行走江湖，在家族的约战中败给南宫世家的南宫岩，一人独行漠北自杀身亡。慕容雪为两国太子所垂惦，身亡湖畔，而她的侄子慕容光宇则走上了复仇之路……

吉林文史出版社



寒川一梦

寒霜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寒川一梦 / 寒霜著. -- 长春 : 吉林文史出版社,
2016.9
ISBN 978-7-5472-3562-1

I. ①寒… II. ①寒… III. ①侠义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38381 号

书 名: 寒川一梦
作 者: 寒 霜
责任编辑: 钟 杉 陈 昊
出版发行: 吉林文史出版社
印 刷: 北京市媛明印刷厂
版 次: 2016 年 10 月第 1 版 201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20×1020 1/16 印张: 12.5
字 数: 220 千字
定 价: 35.00 元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电 话: 0431—86037451 (发行部)
网 址: www.jlws.com.cn

封面设计: 陈丽维
选题策划: 文豪社

序 言

写这部小说之前，我一直在想江湖应该是什么样子，想了太多，最终以个人的见解写出这部偏重于心理描写的武学小说。

这部小说有别于传统的武侠小说，首先既定了一部拥有庞大江湖背景的百万字武侠小说，通过抽取其中几个角色：剑、人、楼，各自的回忆和故事承载。

当然，每个人的回忆都有着非常强烈的主观色彩，附带着自己偏执的爱恨情仇。在文中，大量的笔墨更加侧重于人物的心理描写，通过其中的只言片语去挖掘隐藏在文章深处的内容，这样可以使得在有限的文字中挖掘出无限的篇章。

文章的主体部分情节主要是由慕容世家一家四代人的故事形成，从慕容南辉初遇魔教教主到剑神自沉寒川之下长达五十年的历史。慕容南辉育有两子一女，慕容琦、慕容宏、慕容雪，每个人都是人中龙凤。慕容琦七岁初遇帕契斯圣女，多年后再次相遇与之结婚并生下一子——慕容光宇。之后，妻子被帕契斯教护教三使带回帕契斯，为了十年约战，慕容琦走火入魔离家出走。慕容宏早年行走江湖，在家族的约战中败给南宫世家的南宫岩，一人独行漠北自杀身亡。慕容雪为两国太子所垂惦，身亡湖畔，而她的侄子慕容光宇则走上了复仇之路……

从文章的笔墨而言，慕容光宇似乎是这本书的主角，但实际上孤独的宿命和落寞的人生似乎更是文章想要表达的，每个人都身不由己，命运无可改变。

全书正文一共七篇，内容相辅相成，情节相互映衬，毕竟江湖既是整体也有割裂。

剑痕本来是以剑神自己的回忆为载体，后来思虑再三，改成了以剑魂的口吻去回忆往事，从文章结构上看，这样使得文中最传奇的人物——剑神模糊化，我在想这样的人物永远生活在传说中。

当然剑神或许平凡得比世人想象的还要平凡，有着同凡夫俗子一样的性格，自卑、自负，在这样的双重人格作用下，他的命运也就注定要自沉寒川之下。

为了向慕容雪求婚，他选择了最艰难的方法击杀伯哈努，剑道、天道、人道，其实只是一个人对自己境界的总结，接受的人多了，便真的成了约定俗成的道。

世间之事，纷纷扰扰，孰对孰错，孰是孰非，或许剑神就在我们身边，一个普普通通的凡夫俗子。

无论是多么纵横无涯的一生，也逃不过孤独的命运，最终也只会是前尘如梦，人有时候真的无力去改变身边的一切，身不由己地活着。

总而言之，这部集酝酿、布局、放眼天下的小说是一个家族的兴衰史、一部武林权力的更替史，更是一个执念之人的心路历程。

目录

CONTENTS

剑痕	001
世家梦	011
华阁忆事	023
柳叶刀	043
千纵帮	043
姑苏慕容	047
兖州安家	052
天烛峰大战	054
决战前夕	063
十年沧桑	066
尾音	074

水明湖077

南海之争077

浣溪之战083

掌门之位091

宫心宫计098

莫生王家113

玉门关127

长风客栈127

西夏铁家堡131

归元山庄归五侠136

修罗剑法139

大宋西路军149

君王密旨150

玉门关大战156

智者对决157

余殇165

后记179

人物谱184

寒川三部曲纪年表188

剑 痕

很多年了，主人依旧每晚看着夜空浩繁的寒星，哀牢山的天色很坏，因此主人每天不得不沉沦于思索之中。

崇宁四年，主人离开了哀牢，或许主人发现哀牢山并不适合他吧，那时候慕容雪已经死了好多年了，主人决定去姑苏看一下光宇，在路上我依稀想起当年慕容光宇哭着喊姑姑的情形，那也许是我一生中唯一感动过的一次吧。

其实我也不怎么愿意见到光宇，每当看到他我就会想起当年的慕容雪，想起主人和雪在一起的往事，那一刻主人的心就会格外痛。

可现在，当我再次见到光宇，他已经不是当年那个哭泣的男孩，早已是年少老成、谦然有度的世家少主了，只是眼神中充满了岁月的遗痕，我惊讶于如此的重压竟然没有把当年的少年压垮，反而使得他愈加坚毅，而且光宇已经是江湖上一等一的高手了。

当天晚上，竹轩褐栏，紫阁造梦，主人和光宇痛饮无语，那也是主人第一次品尝到了世家的绝酿——世家梦。

那一次，主人是真的醉了，踏着摇晃的地面，慢慢地离开了慕容府。全府上下，一共三人，惊诧地看着主人走路的样子，他们以为主人在走一套绝世的步法。

后来，我终于明白了当年雪不让主人喝此酒的原因，世家梦真的会让你觉得前天只不过是一场昨天的旧梦。当时的我忘却了以前的很多事，我很奇怪，为什么光宇常饮此酒，却忘不了他心中的恨和光复大燕国的梦想呢？

不久我明白了，原来忘不掉的只有痛苦的回忆，世家梦使得这些回忆变得愈加清晰。

我是谁？我来自何方？在这样的疑问下我也想起了我。

我原是一把神兵利器，自我来到这个江湖，便感受着万千人的畏惧和仰视。千百年来，每当我被拔出的那一瞬间，总是听到相同的惊呼：“啊！寒霜剑。”紧接着那些呼喊的人将接受死神的眷顾。我厌倦了这种常年饮血的生涯，我变得愈加暴虐，也变得无比寂寥。我经历了二十七任主人，他们无论善恶，无论老少，无论男女，都无一善终。我先后三次被人扔进湖中，两次被人掩埋，最后一次被沉于寒川之下。我在寒川下经历了六十年的彻寒之痛，在寒川下，我忘却了以前的杀戮，剑宁坤，则况有界，我希望有一天有人能够真正了解我。后来我被人捞起，存于石匣之内，藏于藏兵阁之中。上天真的很照顾我，三年后的一天，我遇到了现在的主人。

那一天，主人刚满十六岁，刚刚参悟剑道，一切都是那么的刚刚好，主人很兴奋地抱着我，我能感受到他的心，我流离的生涯终于结束了，我觉得他就是我最终的港湾。

主人自与我相见，夜夜搂我入梦，我才发现他那颗脆弱寂寞的心灵，主人心中永远是那么自卑，为了迎娶慕容家千金的聘礼——一枚蓝田玉石和千颗明珠，不得不接受水明潭的条件。水明潭是那种代表维护正统武林、自命侠义一类的江湖领袖。

那一年辽皇欲趁大宋与西夏久战无止，边防疲懈，举兵犯境。这场战事无疑侵犯了南方各派的权益，刺杀辽国主帅是他们所能想到阻止这场战事的最小代价。辽国主帅伯哈努是北鹰堂堂主的师弟，力过千钧，胆识过人，有万夫不当之勇，因此水明潭别无选择地想到了主人。主人那时太自负了，杀伯哈努的方法有千万种，他却偏偏选择了最为艰难的一种，或许主人太年轻了，当然年轻人是永远也不能正确定位自己的武学成就的。

那一天，苍茫草原，萧瑟秋风，辽军的十万虎狼之师对面只有一个人持剑而立，而我的生命也定格在那一幅画面中。多年后，远在数里之外的大宋边民依然在回味那天傍晚的场景，离日落还有半个时辰，夕阳下一场

凄美的杀戮，风姿绝代的男子，天下无敌的剑。

我永远也无法忘记当时的情形，万剑流光，主人以一种自己独有的速度立意要在万军阵前取上将首级。当然真实的战场远比百无一用的书生在纸上写的要艰难得多，万箭齐射，刀剑横空，还有铁马长枪。

再后来，主人每进一步都要卸力三分，每一个方向都有数支寒兵刺来，尽管我的身下亡魂已达数百，可是伯哈努在黑水门人的贴身护卫下依然活在人间。黑水门的兵器也非泛泛之流，撼天锤，北雪刀，素银枪，弯月钩，方天戟，无数成名兵器被我斩断，我也变得伤痕累累。最后主人终于意识到自己将面对无可挽回的失败，他杀不了伯哈努。以黑水门北方第一大派的声名，他们即便全部战死也不会让主人的利剑伤到伯哈努。而主人也不可以战死沙场，因为这世上还有他在乎的人，为了维护我不被其他兵器砍断的尊严，主人折我而去，将我埋在了我和他最初相识的地方。

那是主人的第一次失败，剑神的光环已经压得他喘不过气来。名声害人，我也因此而亡，可是我获得了重生，我是剑魂，从此同主人形影相依，生死不离。

这次失败，使得主人失去了所有的尊严，或许是几个月前慕容宏之死触动了主人最为脆弱的心灵，那时慕容宏是江湖上唯一可以和主人把酒言欢畅饮三天三夜的人，可惜因为他和主人一样执拗，北国一战，平生绝学也挽回不了他一生不败的战绩，自负的他抛弃家族自刎碑前。主人和他一样内心陷入崩溃，失望之下，主人西出函谷，可是主人的那次离去是他一生中最大的错误，有些事情错过了就不会再有重新选择的机会。

几个月后，花剑阁派人带来消息，慕容琦离家出走后，两国太子纠集众多江湖高手，抢夺慕容雪，天下高手各怀私心云聚姑苏，主人星夜赶回姑苏，终究还是迟了。

那一刻，乌云盖月，香消玉殒，主人所有的梦想都破灭了，我的心也碎了，天下竟有这样凶残的人忍心杀害那般善良美丽无辜的女子。

主人心由魔灭，遇魔杀魔，遇神杀神，狂怒的剑气摧毁了每一个人抵抗的意志，残肢断臂，血流成河，无名湖畔犹如人间炼狱。主人的剑下亡

魂数不胜数，我也再次尝到了久违的畅饮英雄血的痛快，尽管我的身躯已经埋到了剑冢之下。

“翼飞，替我好好照顾光宇，答应我！”那是慕容雪对主人说的最后一句话。

那一年，江湖上，伯哈努死了，慕容雪也死了，前者有辽国军士的挂丧，后者有光宇的哭泣，光宇的哭泣挖开了我埋藏已久的悲天悯人情怀。

哀莫大于心死，主人从此心灰意冷，不愿意再留在那些令他伤心难过的地方，我和主人漫无目的地离开了姑苏。第二年冬季，我们来到了哀牢，一住就是八年。

这八年中，除了最后来带走主人的觉涛，只有一个人来找过主人。他叫花剑阁，是当年花将军的后人，当今的华阁之主。二十多年前我在烟栈藏兵阁见到还是十一岁的他，那时的他远没有光宇那般坚强，也没有现在这般老成，他来求助主人帮他二叔种朴将军击退番兵，主人拒绝了，那时主人太疲倦了。

后来，种朴战死，花剑阁记恨主人，主人也内疚了很久。

两年后，花剑阁再次造访，这既在我的意料之外，也在我的意料之中。由于大宋皇帝无暇西顾，帕契斯君王意欲征军三十万，立志拿下西域，西域白驼山正是花剑阁旧日恋人的故乡，为了他曾经心爱的女子，他会放下自己的尊严。

主人答应了，主人不想再失去一个朋友，自当年战败，慕容宏自杀于北国，慕容琦离家出走，慕容雪身亡，主人的朋友不多了，活着的和死去的一只手都可以数得过来，直到那时我才明白了人世间男人之间的情感，一言相托，便可刀山剑林，蹈死不顾。

帕契斯军中最可怕的是主将普诺更斯，此人乃帕契斯王的左膀右臂，也是西域诸邦君臣心头的阴影，拳法威震西土，中原人亦有所胆寒。

不可避免地，普诺更斯与主人在戈滩相遇，所有的士兵都远远地避开了，我不知道他们是怕我的剑气还是普诺更斯的拳威。

可是，在我面前，普诺更斯居然使出了一套绝世的掌法，他颇为自傲

地说：“我的掌法唤名：无名，死在这无名掌下的人却是大大的有名，你是东土的剑神，配得起我的掌法。”主人虽然听不懂他的话，但是能感受到他的傲气，轻轻点了点头。其实在我看来，普天之下，无论是什么掌法都不过是一种力道罢了。

主人随手取了一支剑递了过去，普诺更斯的三重防御内力将剑断为四折，主人被震出十余步开外，可是我的意志附在剑锋上，剑锋依前不息，没入对方心脏，在他的左胸上留下一道剑痕。

不过我仍觉得可惜，人不可以长命百岁，而剑却可以留世万年，虽然在别人眼里，普诺更斯是值得用万剑来换取性命的人，这也许便是我与世不容的缘故吧。

后来帕契斯军的十三名副将身死西域，士兵也莫名其妙死了很多，加上西域诸国的合力攻杀，没多久帕契斯军马便带着悲哀撤出了西域。尽管如此，白驼山的飞鸟还是少了很多。

自那以后，主人也不欠这个江湖什么了，我们也决意不再过问江湖之事。不知道是江湖忘不了主人，还是主人忘不了江湖，宋辽边境战端再起，北尊南宫岩致信主人，一则作为见证人，见证南宫世家与慕容世家的二十年一战，二来请主人杀三个人，三个已经死去很久的武林耆宿，看样子他是想趁天下混乱之机，雄霸天下而已。

主人到了姑苏，劝不了光宇，光宇自酿的酒让主人和我记起了一切！这酒真如传说中记川中的水一样。记忆是一种负担，我多么希望可以重新忘记那一切。

关于光宇和南宫岩的这场决战，主人很犹豫。当觉涛从姑苏日夜兼程地赶来，还带来了南宫岩转交给主人的信，主人第一次陷入了深深的思绪之中。光宇的前七次生死大战，有觉涛在，可是主人深知，南宫岩主动约战，而且他身负南宫世家一族的荣耀和尊严，自然有必胜的把握，主人抑或想到了自己年轻时一人搏杀伯哈努的情形。一夫之勇，失败是难免的，主人毅然烧毁住处，和觉涛一起下山远赴姑苏。

当在姑苏看到光宇执着眼神的那一刻，我发现人的信仰会随着时光的

流逝而改变，当年慕容世家原本在北方，而南宫世家则住在江南，双方的先祖因故不得以被迫南迁北徙，双方在中原相遇，一场较量，未分胜负，临别前相约二十年后再战。二十年后，他们都已经都是耄耋之年，以言论武，依然如故，在这二十年里他们的武学却都达到了一个前所未有的高度，他们约定让后人每二十年一战，以把这种对武学的追求信念留给后人，希望他们不要忘记家族的使命，以完成他们归南回北的梦想。可是一百五十多年过去了，后人忘却了祖辈的初衷，比武成了生死荣耀之战，慕容南辉因此而内伤加剧，南宫原因因此而郁郁寡欢，慕容宏因此而死，南宫岩因此而人格分裂。两家后人二十年约战的第八场比武也终于在主人的干预下告终。

关于那场比武，我依稀记得，光宇输了，南宫岩死了。

那一天，南宫岩使出了一套自伤的掌法，这种掌法击出伤到的只是自己。我很纳闷，天下掌法浩繁纷杂，却偏偏有这样一套专门克制以彼之道还施彼身的掌法，恐怕世间万物相生相克的道理也尽在于此吧。

那一刻，光宇打出对方的掌法自伤筋脉，“可以死，不可败”的世训逼着他使出了慕容世家的禁忌武学——玉石焚。强招必自损，那一招每一个慕容世家的子弟一生只能使出一次。

那一瞬间，我想到了雪临死前对主人的嘱托，挥出剑气，南宫岩身死剑下，无形剑气穿过他的身体在座忘峰上留下了一道浅浅的剑痕。

那一刻我感受到了主人深深的悔意。人在江湖，是何等的身不由己！

可自此以后，光宇乱了心智，变得和主人一样沉郁。

也许南宫岩根本不该请主人去观战，这无疑是他成王霸业上的画蛇添足。

很多年后，主人和我再次来到座忘峰，剑痕已无，心痕依旧无法抹却

.....

南宫岩死后，主人凝视着南宫岩请来观战的十一位北方名家，一直到光宇走后，主人才离开那里。主人从此身败名裂，当年独战辽军和剑杀普诺更斯的往事也为江湖所忘却。

后来还是在华阁，主人看到长大了的光宇，泪水在眼眶中打转，不曾落下，孤星的泪水永远是不为人所见的，主人不由自主地回想起那段和慕

容琦夫妇在一起的往事。

主人即便是后悔，也是回忆得那般言不由衷……

随后的江湖岁月变得格外残酷，中原经历了一段血洗的岁月。无法想象，那段岁月竟然是一个女子所造就的。

后来江湖上发生了许许多多的事情，也包括慕容世家。觉涛回到姑苏后发现，慕容世家所有的藏书毁于一旦，那是历代慕容氏的心血所在，而那个弱不禁风的丫鬟江吹叶竟然是北方天刀盟盟主的女儿，天刀盟当时成了江湖上最大的势力，而光宇也将家搬到了金陵郊外。

记得那一天，江吹叶在黄河古渡边找到了主人，反问：“在你们男人眼中，胜负真的有那么重要吗？”

在她心中，慕容雪的死完全是因为主人，而光宇的一生悲剧也源于主人。

“我不认识你，你走吧。”

主人的冷漠激怒了一个被爱深深伤害的女子，她为了一个不爱自己的男子，背叛自己的父亲，与整个天刀盟决裂。

原来一个因爱生恨的女子可以那般疯狂。十二枚柳叶飞刀，如闪电瞬发即至，柳叶刀下断无活口，何况是十二枚飞刀，看来她的武学来源和光宇一样，来自于她心中的恨！

我欲挥出更为霸道的连环剑气将飞刀斩断，可是主人只是轻轻地伸出一根手指，所有的飞刀缓速绕指又迅即飞回江吹叶的面前，一一落地，发出刀片碰撞的声响，在我听来，那声音竟是如此刺耳。

看来主人不再需要我保护他了，主人的武学造诣已经达到了收放自如、无欲无求的地步。一直以来，我都分不清主人和我的关系，现在，主人是主人，我是我。可是不管怎样，我这一生都只会跟着主人，义无反顾，无怨无悔，正如主人对待慕容雪那样。

或许是因为一败涂地，或许是这个女人已经一无所有，或许是因为她永远也得不到光宇的心，吹叶自刎身亡，临死前她托主人将她的柳叶刀带给光宇，希望他可以原谅她。主人第二次因为一个女子所托，绕道海上直

赴金陵。

到达金陵城外的时候，寒空无际，繁星漫天，主人痛由心生，赋诗于江畔。

龙门古津御空帆，沧海冷月幻昔颜。

石城空涛摧倦影，夜宫深栏念星寒。

主人啊主人！你的心为何会这般痛？主人或许是想起了她，想起了她的一切。我也想起了主人初次见到雪的情形。

那一天是主人初进慕容府的日子，清晨的阳光如同上苍的恩赐洒向人间，姑苏淡薄的雾气和金色的光芒相互交融，在绕过亭台的一瞬间，我不禁诧异，世间竟有这等女子！她清澈的眼神中容不得人世间的半点污浊，淡淡的笑容可以冲淡天底下所有的忧愁。我清晰地记得，主人的心跳当时是静止的，我甚至为自己是一把杀戮之剑而局促不安。那一刻，我深信，我会为她而死，当然结局也确是如此。

主人为了她，刺杀北国的将军，残杀武林同道，不惜与两国皇室为敌，与师门决裂。

为了实现对她的一个承诺，主人不惜违背江湖的规则，剑杀自己的朋友——北国武林盟主。

为了她，主人终身未娶，一生都生活在痛苦的回忆中。

主人的一生虽然在这个江湖是一段不朽的传奇，可是在我的眼中却很平淡。主人的内心永远是那么矛盾，他也和普通人一样有过心动，也有过心痛，他和水明潭、南宫岩、弘光禅师他们一样，一生都在身不由己地活着。

主人虽然有师父、有师弟、有未婚妻、有朋友，可是他还是那么孤独，除了我他一无所有。主人的孤寂或许是与生俱来的，当他在金陵找到光宇后，这种寂寥的心情就更加深切。

那是主人最后一次来到慕容世家，光宇居然将家族的刀剑弃之如敝屣，拿起了锄头，但是我相信，即便是锄头在他手中依旧是天底下最厉害的兵器之一。

当然，主人也再次遇到了曾经让他怦然心动的另一个女子，只不过主人心中不愿意承认罢了。现在的帕契斯圣女有了一个很诗意的汉名——池

溶月，梨花院落溶溶月，任何人也无法从面前这个慈祥弄孙的妇人联想到那个当年创立修罗场，沾满万千人鲜血的魔教教主。看来真的是世间诸相皆为虚妄，岁月的流逝，当年蕙质兰心的帕契斯圣女也变成了南国江边一个再也平凡不过的农妇。

岁月就像一把刻刀，无情地改变了一切，可是慕容雪在主人的心中却从未改变，永远是那般花信年华、凄美动人，让人心动而又心痛。

眼前的一切！往事的幻影！

主人心如刀绞，鲜血从心中滑落至心底，可是他依旧面带微笑：“恭喜你了！”是啊，连这样的一个女子都可以放下心中的恨。一百年前魔教退出中原后，山东武林世家池家因与魔教结交，被山东群豪逼杀，池家仅有一十余岁的女子逃出，也就是圣女的外祖母。她后来去了帕契斯嫁给了当时的帕契斯教主。后来他们的女儿萨丽丝以到秦皇岛看海的名义，让夫君陪着自己去祭拜族人，最终为黑水门得知，被中途伏击，萨丽丝不愿连累夫君和女儿，使出和对方同归于尽的招数，可惜技不如人，惨死刀下。

这样的血海深仇终于在她心中放下，中原万千人的鲜血抹却了她心中所有的恨，看来血债终须要用血来偿还。

最终，主人并没有将柳叶刀交给光字，而是一人踏上了天刀盟的总舵，天下已经没有人敢阻拦主人的脚步了。主人径直走到了大殿，将柳叶刀放在江靖河的面前：“你满意了？”我已经忘了主人是怎么离开天刀盟的，但是我深信，亲生女儿的死不足以毁却江靖河的野心，因为他们的身份和使命，他们身上女真人的血统，箭在弦上，不得不发，江湖上的腥风血雨还是会继续。

不过不管怎样，主人已经和这个江湖再无交集。

主人也再无心愿，身无可恋，万事成空，一切恩恩怨怨亦烟消云散。

最后主人来到埋葬我的地方，轻轻对我说：“对不起！当年你因为我而死，今天我们终于可以扯平了。”

山峦起伏，寒风吹起，万物寂寥。

一切终究尘归尘，土归土，恍如寒川一梦。

